

关于召开2017年医药卫生报社理事会成立10周年大会暨智慧医疗内涵提升与管理创新论坛的通知

医药卫生报社理事会各成员单位:

为了进一步推动我省卫生计生工作健康发展,更好地发挥医药卫生报社理事会服务于卫生计生改革发展大局,加强全省各医疗卫生单位之间的联系和沟通,总结和交流工作经验,提高各单位的知名度,现决定召开2017年医药卫生报社理事会成立10周年大会暨智慧医疗(医联体)内涵提升与管理创新论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 1.商讨医药卫生报社理事会有关事宜,选举第三届医药卫生报社理事会成员单位及个人。
- 2.研讨新形势下河南智慧医疗(医联体)内涵提升与管理创新的示范意义、策略和方法,交流各理事单位智慧医疗(医联体)工作经验。

3.围绕“智慧医疗(医联体)”这一主题,以开放式论坛全方位地展现各级各类医联体成立以来的成果和未来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4.邀请省卫生计生委相关处室领导及医院管理专家就如何通过医院顶层设计引领医学发展;互联互通分级诊疗服务体系建设、公立医院全面取消药品加成的影响及对策等举办专题报告。

二、参会人员

医药卫生报社理事会成员单位及拟入会单位主要领导。

三、时间、地点

会议时间:2017年6月8日~9日(8日下午报到,9日全天会议)。
报到地点:河南省黄河迎宾馆10号楼1楼大厅(郑州市迎宾路1号)。

会议地点:河南省黄河迎宾馆会议中心牡丹厅。

四、费用

所有理事会成员单位免费参会,免费食宿(每单位限报2人)。

五、注意事项

请各理事会成员单位务必于2017年5月23日前将参加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上报至医药卫生报社办公室(文件电子版请到医院卫生网下载)
联系人:许冬冬
联系电话:(0371)56187791
13633843355(微信)
回转发邮件、短信、微信均可(注明单位、姓名、职务、性别、电话)
邮箱:xdd1982@126.com
2017年5月11日

河南力推农村贫困人口大病专项救治9种重大病患者享政策合力

本报讯(记者文晓欢 通讯员张小燕)不幸罹患儿童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食管癌、胃癌等重大疾病的农村贫困患者,我省又为其撑开了一把“健康保障伞”。5月15日,省卫生计生委、省人社厅、省民政厅、省扶贫办联合印发《河南省农村贫困人口大病专项救治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针对农村贫困人口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加强统筹协调和资源整合,提升医疗保障水平,以减轻农村贫困人口大病患者费用负担,为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农村贫困人口大病患者与全省人民一道奔小康提供健康保障。

《方案》明确,救治对象为全省

“健康扶贫管理数据库”里建档立卡农村贫困人口和经民政部门核准的农村特困人员和低保对象(以下统称“贫困人口”)中,罹患儿童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儿童急性早幼粒细胞白血病、儿童先心病房间隔缺损、儿童先心病室间隔缺损、食管癌、胃癌、结肠癌、直肠癌、终末期肾病等9种重大疾病的患者。同时,按照保证质量、方便患者、管理规范的原则,我省针对各个病种确定了定点医院机构,设立“一站式”综合服务窗口,实行单病种限价(限额)管理;贫困患者入院时,持社会保障卡、有效身份证件、扶贫部门出具的贫困证明或民政部门出具的低保、特困等相关证明

(证件),到“一站式”服务窗口办理入院手续,无须缴纳住院押金,直接住院治疗。

不幸罹患这9种重大疾病的贫困人口,可享政策合力,按照“先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再大病补充保险,最后商业保险”“先医保、后救助”的原则,享受城乡居民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障待遇,不设起付线,县级、市级、省级定点医院机构的支付比例分别为80%、70%、65%;在享受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障补偿后,按照大病保险、大病补充保险等有关规定享受相应补偿待遇。各地民政部门会按照有关规定对救治对象提供救助,对自付费用仍有困难的患者,

积极引导社会慈善资源予以帮助。原则上,贫困患者在县域定点医院住院实行先诊疗后付费,积极、统筹推进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大病补充保险、医疗救助等“一站式”信息交换和即时结算。

此外,《方案》明确规定,救治对象根据国家要求及时调整,有条件的地方,可结合实际扩大专项救治的人

群及病种范围;省卫生计生委组建省级健康扶贫医疗救治专家组,承担协助治疗、技术指导、巡诊督导等任务;贫困患者在非定点医院机构接受治疗,不享受相关补偿优惠政策;各地要结合当地实际,出台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在本方案印发后15天内分别上报省卫生计生委、省人社厅、省民政厅、省扶贫办备案。



河南健康促进工作增员提速

本报讯(记者刘 畅)从5月16日在许昌市举办的2017年河南省级健康促进县(市、区)创建能力培训班上传出喜讯,全省18个省辖市和1个省直管县共申报20个县(市、区),参与首批省级健康促进县(市、区)试点的创建。河南健康促进工作已驶上提速增员的快车道。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副巡视员周勇参加开班仪式并讲话。

《“十三五”全国健康教育与促进工作规划》提出,到2020年“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20%”和创建“健康促进县(市、区)比例达到20%”的预期性指标。目前,河南省已有新县、许昌市魏都区 and 洛阳市吉利区、舞阳县、新郑市、郑州市惠济区6个国家级健康促进试点县(区)。其中,新县和魏都区的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比创建前分别提高了10.6%和12.28%。两个县(区)通过创建实现了普及健康生活、

优化健康服务、完善健康保障、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的能力提升。同时,河南省于2017年3月启动首批省级健康促进县(市、区)试点工作,率先成为国内第一个所有省辖市都参与健康促进的省份。

为此,河南还结合自身实际出台了“2433”工作思路,分别是:加强2项顶层设计,出台全省《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指导意见》和《“十三五”健康教育与促进工作规划》;重点推进省级健康促进县(市、区)试点建设、健康促进医院建设、开展全省性健康素养监测工作、公益广告的制作播出,4个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充分整合基层医疗机构/人员、基层计生专干、村文化大院(社区活动中心)3支力量,打通对群众健康传播的“最后一公里”;深化“健康中原行·大医献爱心”、全省医务人员讲科普大赛、健康卫星网基层

铺设试点3项品牌活动,打造健康教育社会影响力品牌。河南力争到2020年,实现全省30%的县(市、区)成为健康促进县(市、区),受益人群可达3000万人。

专家采取理论培训、现场参观、经验交流等形式,对省内国家级健康促进试点县(区)的成功创建经验进行了体系化分享。

周勇说,开展省级健康促进县(市、区)创建,是积极探索区域健康促进综合干预模式、建立健康促进长效机制的有效措施。全省各级、各部门应当提高认识、坚定信心、明确任务、务实推进,总结省内健康促进工作的经验和成效,宣传好健康促进工作的社会意义,鼓励各部门、多产业在健康促进领域的深度融合,形成政府主导、部门配合、社会公众主动参与健康促进的自觉意识,真正“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

河南招聘三千八百名医学生为基层『输血』

本报讯(记者张 琦)记者日前从河南省卫生计生委获悉,河南省发布了2017年度特招医学院校毕业生公告,县乡公立医疗机构计划特招3800名医学院校毕业生,并在经费补助、编制管理、福利待遇方面给予倾斜。

其中,招聘单位为:全省县乡公立医疗机构(县级人民医院、县级中医院、县级妇幼保健院、县级疾控中心、乡镇卫生院)。招聘对象为应届和往届医学院校毕业生(含硕士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往届毕业生不受毕业年限限制。报考时应届(往届)毕业生均不受地域(含籍贯地和学习地)、性别、年龄等限制。

在招聘专业及学历要求上,要求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中医学、中西医结合、康复治疗技术、医学影像技术、医学检验技术等7个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者均可报考;康复治疗学、药学、中药学、护理学、预防医学和医学信息管理6个专业,报考者需要获得本科及以上学历;报考县级人民医院、县级中医院、县级妇幼保健院、县级疾控中心,需要本科以上学历;报考乡镇卫生院,需要大专以上学历。

据了解,此次河南省县乡公立医疗机构特招医学院校毕业生计划招聘3800名,其中:县级医疗机构分别招聘研究生100名、本科生1050名,乡镇医疗机构分别招聘本科生350名、大专生2300名。

在待遇保障方面,一是积极给予经费补助。省级财政对特招的研究生、本科生按大学期间费用给予补偿性补助,标准为:研究生每人每年9500元,补助3年;本科生每人每年6000元,补助5年。二是纳入编制管理。用人单位有空编的,要优先解决特招生的入编问题,不受服务期限限制;用人单位没有空编的,可在市事业编制总量内,按照“特需特办、人编对号、人留编留、人去编销”的原则纳入人才编制管理范围;对特招到乡镇卫生院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实行“县招乡用、县乡联动”管理。三是给予较高的福利待遇。对于纳入编制和岗位管理范围的特招生,所在单位为其发放绩效工资,并办理社会保险;对于服务期间暂未入编的特招生,纳入单位正式人员岗位管理范围,实行同工同酬;特招到乡镇卫生院的本科生在日后晋升职称时,享受一次提前一年晋升职称的优惠政策;晋升高级职务时,外语和论文不作硬性规定;对特招到乡镇卫生院的本科生、专科生,为其提供必要的周转住房。

此次招聘工作由用人单位与特招毕业生签订聘用合同。特招毕业生在基层工作服务时间不少于6年(含按国家规定参加医师规范化培训时间)。

河南开展县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督导评估与考核验收



学会动态

本报讯(记者张 琦)记者昨日从河南省医学会获悉,5月12日,河南省开展县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督导评估与考核验收工作,启动会在郑州召开,共有56名考核组成员参加了会议。在启动会上,省卫生计生委

财处副处长司宇颖宣读了《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组织开展县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督导评估与考核验收工作的通知》;省医学会秘书长王伟部署了开展县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督导评估与考核验收相关事宜;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副院长刘章锁讲解了河南省县级临床重点专科试点项目单位督导考核评分细则临床部分;省卫生计生委财处副处长刘强讲解了河南省县级临床重点专科试点项目单位督导考

核评分细则中的经济管理部分。此次督导评估与考核验收工作计划考核并验收2014年河南省县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实施情况,督导评估2015年河南省县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实施进度,计划重点督导考核县级医院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实施进展情况,项目资金预算执行情况,项目开展内容、主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效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督导与考核验收时间截止到5月31日。

据了解,此次督导评估与考核验收范围为2014年河南省县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30个试点项目单位及2015年河南省县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35个试点项目单位。

督导评估与考核验收方式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和现场考核3种方式。在督导现场,专家组听取了项目单位的汇报,了解了项目建设工作所采取的措施、方法和结果,查阅了项目单位相关工作记录、调查表和数据库,详细了解各项工作实际进展情况;深

入项目单位重点专科建设承担科室,现场查看专科建设相关设备,访谈有关人员和部分就诊患者。

在实际评估考核过程中,督导组考核组重点加强了对项目单位的技术指导,及时向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反馈情况,指导项目单位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认真进行整改。

河南省县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领导小组将根据本次督导评估与考核验收的结果,对2014年项目验收合格的,授予“河南省县级



河南省开展县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督导评估与考核验收工作启动会 张 琦/摄

临床重点专科”牌子;对验收不合格、项目单位资格,并收回省财政补助资金。